

# 李强主持召开国务院第八次全体会议

##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两会期间的重要讲话精神，对落实国务院2025年重点工作进行部署

新华社北京3月14日电 国务院总理李强3月14日主持召开国务院第八次全体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两会期间的重要讲话和全国两会精神，对落实国务院2025年重点工作进行部署。

李强指出，本届国务院履职之初，就明确提出要“当好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的执行人、行动派、实干家”。两年来的实践使我们深切感到，这一定位是本届政府的立身之本，也是本届政府最鲜明的标识。今后一个时期，我们面临的形势更加复杂多变，承担的任务更为艰巨繁重，进一步履行好职责使命，必须更加坚定更加自觉地贯彻落实好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做雷厉风行的执行人、攻坚克难的行动派、善作善成的实干家。

的实干家。

李强指出，根据党中央确定的大政方针，《政府工作报告》对今年经济社会发展工作作了具体安排。现在目标任务已经明确，要全面推动落实，特别是要找准工作抓手，集中力量抓好一批牵引性、带动性强的重点事项，充分发挥其对发展全局的带动和促进作用。一是实施提振消费专项行动，二是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三是实施“人工智能+”行动，四是推动制造业转型升级，五是推进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六是加强高技能人才培养，七是抓好“高效办成一件事”。同时，要加大高水平对外开放力度，积极稳妥外贸外资，有效应对外部冲击。

李强指出，针对今年形势和任务

的特点，要更加注重加大政策力度和激发市场力量良性互动、协同发力。实施好更加积极有为的宏观政策，最大限度发挥政策效应。着力深化改革，完善法治环境和信用环境，调动各类经营主体的积极性主动性。要切实守住底线，努力追求高线。在牢牢守住安全稳定等底线的同时，以更高的目标追求和工作标准，在发展新质生产力、做强国内大循环、加快绿色转型、增进民生福祉等方面取得更大成效，打造更多突破性、标志性成果。

国家发展改革委、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商务部、中国人民银行主要负责同志在会上发言。

国务院全体会议组成人员出席会议，有关部门、单位负责人列席会议。

# 丁薛祥会见老挝外长通沙万

新华社北京3月14日电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副总理丁薛祥14日在北京会见老挝外长通沙万。

丁薛祥表示，在习近平总书记、国家主席和通伦总书记、国家主席战略引领下，中老命运共同体建设取得

丰硕成果。双方作为社会主义同志加兄弟，要认真落实两党两国最高领导人重要共识，密切高层交往，深化政治互信，共同维护安全和发展利益。加强发展战略对接，推进中老经济走廊建设，推动中老铁路提质增效，拓展人

工智能、数字经济等合作，更好造福两国和两国人民。

通沙万祝贺中国全国两会胜利召开，表示老方坚定支持中方维护核心利益，愿深化两国全方位务实合作，推动中老命运共同体建设不断迈上新台阶。

# 中国记协举办新闻茶座

## 聚焦“高质量发展引领经济新航程”

本报北京3月14日讯(记者赵阳)中国记协14日在京举办新闻茶座，邀请国家发展改革委宏观经济研究院副院长、经济研究所所长郭春

丽，围绕“高质量发展引领经济新航程”主题，与境内外记者进行交流并回答提问。

郭春丽表示，高质量发展是体现

新发展理念的发展，是创新成为第一动力、协调成为内生特点、绿色成为普遍形态、开放成为必由之路、共享成为根本目的的发展。去年中国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在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方面亮点纷呈。展望今年中国经济，郭春丽说，高质量发展将继续引领消费、投资、工业、服务业和价格水平保持平稳增长，实现《政府工作报告》提出的5%左右经济增长目标是有保障的。



3月13日，江苏省兴化市陈堡镇蒋庄村，农民利用植保无人机、自走式喷杆喷雾机开展杂草防治作业。眼下正是春耕春播关键时节，智能化农业设备成为农民的得力助手。

“企业不创新不行，创新慢了也不行，但创新往往又是九死一生。”在全社会创新创业热潮涌动的大背景下，部分中小企业想创新但又存顾虑，制约着进一步发展壮大。

调查数据显示，近3年在市场营销和业务拓展方面，中小企业表现得更为谨慎和保守。笔者走访调研时发现，部分中小企业更加看重投入产出比。不少中小企业主认为，赚了钱的创新才是好创新，如果在短期内无法转化为实实在在的效益，就没有再创新的动力与魄力。

在市场竞争日趋激烈的今天，进入核心产业链的门槛越来越高。国家大力提倡绿色化、数字化、智能化转型，中小企业由于缺少人才、资金支持，往往跟不上创新步伐，一些研发项目也难以下沉到中小企业。中小企业

数字化基础普遍较为薄弱，在获取创新生产要素方面存在困难和挑战，获取资源周期长且成本较高。

支持中小企业技术创新，首先要让企业充分认识到创新的重要性，提升企业家的创新意识。

近年来，相关部门在支持中小企业创新方面出台了系列政策，通过推动产学研合作、支持技术创新等方式，提升企业创新能力。下一步，仍需破解中小企业创新“政策难享受、市场难开拓、产权难保护”的现实困境，完善多层次服务体系，在更多城市设立中小企业服务中心，加快线上线下融合步伐；推动中小企业抢抓数字经济发

展新机遇，探索企业智能创新的新方向，帮助更多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发展。

发展环境越优越，企业创新就越有劲头。中小企业在技术转让和合作项目中扮演着重要角色，相关部门应创造更优发展环境，加快中小企业创新成果商业化落地，强化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推动中小企业与大企业精准对接、实现融通创新发展。

创新没有休止符。对于中小企业来说，要实现可持续发展，就需要在不确定的世界里寻找确定性，从更长的周期观大势、谋全局，有效激发释放创新动力。

郭存举

# 激发中小企业创新动力

# 《反分裂国家法》实施20周年座谈会在京举行

## 赵乐际出席并讲话

新华社北京3月14日电 《反分裂国家法》实施20周年座谈会14日在京举行。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赵乐际出席并讲话。他强调，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台工作的重要论述和新时代党解决台湾问题的总体方略，深刻认识《反分裂国家法》的重要作用，坚决打击“台独”分裂、遏制外部势力干涉，坚定不移推进祖国统一大业。

赵乐际指出，20年来，特别是党的

十八大以来，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我们全面实施《反分裂国家法》，牢牢把握两岸关系主导权和主动权，进一步丰富完善“以法遏独”的制度体系，坚决开展反分裂反干涉重大斗争，持续完善增进台湾同胞福祉的制度和政策，有力维护一个中国原则，推动反“独”促统不断取得新的进展和成效。

赵乐际强调，解决台湾问题，实现祖国完全统一，是大势所趋、大义所在、民心所向，是全体中华儿女的共同愿望，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必然要求。要坚定信心决心，扎实推动祖国统一进程。坚定捍卫国家主权和领土完

整，守护中华民族共同家园。坚定促进两岸交流合作，共创中华民族绵长福祉。坚定弘扬中华文化，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李鸿忠主持座谈会。王毅、石泰峰、王小洪、刘振立等出席座谈会。

中共中央台办、国务院台办主任宋涛，全国人大常委会和法律委员会主任委员信春鹰，东部战区司令员林向阳，台胞代表黄清贤在座谈会上发言。

中央党政军群有关部门和北京市有关负责同志，有关民主党派中央负责人，以及专家学者代表等参加座谈会。

同志们：

今天，我们隆重召开《反分裂国家法》实施20周年座谈会，回顾历史、总结经验，对我们进一步做好新时代对台工作，坚定不移推进祖国统一大业、实现民族复兴伟业，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解决台湾问题、实现祖国完全统一，是中国共产党矢志不渝的历史任务，是全体中华儿女的共同愿望。20年前，在“台独”分裂活动日益猖獗、严重威胁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的形势下，为反对和遏制“台独”分裂、促进祖国统一，党中央顺应海内外中华儿女的强烈呼声，作出制定《反分裂国家法》的重大决策，十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高票通过了这部法律并颁布实施，这是两岸关系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的大事。《反分裂国家法》全面贯彻党中央对台大政方针，对震慑“台独”分裂和遏制外来干涉，捍卫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维护台湾和平稳定，推动两岸关系发展、促进祖国统一，保障中华民族根本利益，具有重大的现实作用和深远的历史影响。

20年来，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下，我们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台工作的重要论述和新时代党解决台湾问题的总体方略，全面实施《反分裂国家法》，牢牢把握两岸关系主导权和主动权，推动反“独”促统不断取得新的进展和成效。

一是进一步丰富完善“以法遏独”的制度体系。《反分裂国家法》将党中央关于反对“台独”分裂、促进祖国统一的大政方针以法律形式固定下来，开宗明义将“反对和遏制‘台独’分裂势力分裂国家”作为立法宗旨之一。20年来，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在习近平法治思想指引下，我们高度重视运用法治方式、法律手段惩治和遏制“台独”、推进祖国统一。《国家安全法》明确规定维护国家主权、统一和领土完整是包括台湾同胞在内的全中国人民的共同义务。《爱国主义教育法》明确规定“国家加强对推进祖国统一方针政策的宣传教育，增强包括台湾同胞在内的全中国人民对完成祖国统一大业神圣职责的认识，依法保护台湾同胞的权利和利益，坚决反对‘台独’分裂行径，维护中华民族的根本利益”。《对外关系法》明确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在一个中国原则基础上，按照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同世界各国建立和发展对外关系”。首次出台依法追究“台独”分裂行为刑事责任的司法文件，公布“台独”顽固分子名单并实施惩戒，持续丰富打击“台独”法律工具箱。我们坚持有法可依、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有效打击“台独”分裂势力，形成对“台独”分裂势力利刃高悬的强大震慑态势。

二是坚决开展反分裂、反干涉重大斗争。《反分裂国家法》规定“国家绝不允许‘台独’分裂势力以任何名义、任何方式把台湾从中国分裂出去”，“解决台湾问题，实现祖国统一，是中国的内部事务，不受任何外国势力的干涉”，为开展反分裂、反干涉斗争提供了充分的法律依据。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我们愿以最大诚意、尽最大努力争取和平统一的前景，但如果“台独”分裂势力挑衅逼迫，甚至突破红线，我们将不得不采取断然措施”。20年来，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综合运用政治、经济、军事、外交、法律、舆论等措施，强化反“台独”斗争的全方位布局，不断取得反分裂、反干涉斗争的重大胜利，展现了反对“台独”分裂、维护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的坚强决心、坚定意志和强大能力，有力维护了台湾和平稳定和两岸同胞的共同利益，进一步掌握了实现祖国完全统一的战略主动，进一步巩固了国际社会坚持一个中国原则的格局。

三是持续完善增进台湾同胞福祉的制度和政策。《反分裂国家法》规定了国家维护台海地区和平稳定、发展两岸关系的5条措施，强调“国家依法保护台湾同胞的权利和利益”。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我们为推动两岸关系所做的一切，都是为了实现两岸同胞对美好生活的向往”。20年来，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秉持“两岸一家亲”理念，始终尊重、关爱、造福台湾同胞，持续推动两岸经济文化交流合作。党中央、国务院就深化两岸融合发展出台专门文件，有关部门先后发布一系列惠台利民政策措施，让台湾同胞分享祖国大陆发展机遇，不断增强台湾同胞的获得感、幸福感和民族复兴参与感，推动两岸同胞加深相互理解、增进互信认同。

四是有力维护一个中国原则。《反分裂国家法》明确规定“世界上只有一个中国，大陆和台湾同属一个中国，中国的主权和领土完整不容分割”，“坚持一个中国原则，是实现祖国和平统一的基础”。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一个中国原则是两岸关系的政治基础”，“在一个中国原则基础上，台湾任何政党、团体同我们的交往都不存在障碍”。20年来，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坚持在一个中国原则基础上，广泛团结台湾同胞，同台湾各党派、团体和人士就两岸关系和民族未来开展深入对话沟通，共同推动两岸关系和平发展、推进祖国统一进程。两岸关系发展历程

# 坚定守护共同家

## 在反分裂国家法

## 实施二十周年纪念座谈会上的讲话

### 赵乐际

# 推进祖国统一大业

同志们！

今天，我们隆重召开《反分裂国家法》实施20周年座谈会，回顾历史、总结经验，对我们进一步做好新时代对台工作，坚定不移推进祖国统一大业、实现民族复兴伟业，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解决台湾问题、实现祖国完全统一，是中国共产党矢志不渝的历史任务，是全体中华儿女的共同愿望。20年前，在“台独”分裂活动日益猖獗、严重威胁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的形势下，为反对和遏制“台独”分裂、促进祖国统一，党中央顺应海内外中华儿女的强烈呼声，作出制定《反分裂国家法》的重大决策，十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高票通过了这部法律并颁布实施，这是两岸关系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的大事。《反分裂国家法》全面贯彻党中央对台大政方针，对震慑“台独”分裂和遏制外来干涉，捍卫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维护台湾和平稳定，推动两岸关系发展、促进祖国统一，保障中华民族根本利益，具有重大的现实作用和深远的历史影响。

20年来，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下，我们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台工作的重要论述和新时代党解决台湾问题的总体方略，全面实施《反分裂国家法》，牢牢把握两岸关系主导权和主动权，推动反“独”促统不断取得新的进展和成效。

一是进一步丰富完善“以法遏独”的制度体系。《反分裂国家法》将党中央关于反对“台独”分裂、促进祖国统一的大政方针以法律形式固定下来，开宗明义将“反对和遏制‘台独’分裂势力分裂国家”作为立法宗旨之一。20年来，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在习近平法治思想指引下，我们高度重视运用法治方式、法律手段惩治和遏制“台独”、推进祖国统一。《国家安全法》明确规定维护国家主权、统一和领土完整是包括台湾同胞在内的全中国人民的共同义务。《爱国主义教育法》明确规定“国家加强对推进祖国统一方针政策的宣传教育，增强包括台湾同胞在内的全中国人民对完成祖国统一大业神圣职责的认识，依法保护台湾同胞的权利和利益，坚决反对‘台独’分裂行径，维护中华民族的根本利益”。《对外关系法》明确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在一个中国原则基础上，按照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同世界各国建立和发展对外关系”。首次出台依法追究“台独”分裂行为刑事责任的司法文件，公布“台独”顽固分子名单并实施惩戒，持续丰富打击“台独”法律工具箱。我们坚持有法可依、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有效打击“台独”分裂势力，形成对“台独”分裂势力利刃高悬的强大震慑态势。

二是坚决开展反分裂、反干涉重大斗争。《反分裂国家法》规定“国家绝不允许‘台独’分裂势力以任何名义、任何方式把台湾从中国分裂出去”，“解决台湾问题，实现祖国统一，是中国的内部事务，不受任何外国势力的干涉”，为开展反分裂、反干涉斗争提供了充分的法律依据。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我们愿以最大诚意、尽最大努力争取和平统一的前景，但如果“台独”分裂势力挑衅逼迫，甚至突破红线，我们将不得不采取断然措施”。20年来，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综合运用政治、经济、军事、外交、法律、舆论等措施，强化反“台独”斗争的全方位布局，不断取得反分裂、反干涉斗争的重大胜利，展现了反对“台独”分裂、维护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的坚强决心、坚定意志和强大能力，有力维护了台湾和平稳定和两岸同胞的共同利益，进一步掌握了实现祖国完全统一的战略主动，进一步巩固了国际社会坚持一个中国原则的格局。

三是持续完善增进台湾同胞福祉的制度和政策。《反分裂国家法》规定了国家维护台海地区和平稳定、发展两岸关系的5条措施，强调“国家依法保护台湾同胞的权利和利益”。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我们为推动两岸关系所做的一切，都是为了实现两岸同胞对美好生活的向往”。20年来，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秉持“两岸一家亲”理念，始终尊重、关爱、造福台湾同胞，持续推动两岸经济文化交流合作。党中央、国务院就深化两岸融合发展出台专门文件，有关部门先后发布一系列惠台利民政策措施，让台湾同胞分享祖国大陆发展机遇，不断增强台湾同胞的获得感、幸福感和民族复兴参与感，推动两岸同胞加深相互理解、增进互信认同。

四是有力维护一个中国原则。《反分裂国家法》明确规定“世界上只有一个中国，大陆和台湾同属一个中国，中国的主权和领土完整不容分割”，“坚持一个中国原则，是实现祖国和平统一的基础”。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一个中国原则是两岸关系的政治基础”，“在一个中国原则基础上，台湾任何政党、团体同我们的交往都不存在障碍”。20年来，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坚持在一个中国原则基础上，广泛团结台湾同胞，同台湾各党派、团体和人士就两岸关系和民族未来开展深入对话沟通，共同推动两岸关系和平发展、推进祖国统一进程。两岸关系发展历程

同志们！

实现祖国完全统一，是大势所趋、大义所在、民心所向。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对台决策部署，坚定信心、接续奋斗，为完成祖国统一大业，实现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新华社北京3月14日电)